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可投资于 科创板股票及相关风险揭示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基金管理人”）旗下相关基金可投资于科创板股票。

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1、科创板上市的股票是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第七十二条第一项规定的“上市交易的股票”；
- 2、本公司旗下可投资“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的相关基金将在符合各《基金合同》关于基金投资目标、投资策略、投资范围和风险收益特征的前提下，本着谨慎和风险可控的原则，可参与科创板股票的投资，并在投资过程中严格遵守基金合同约定的资产配置比例和风险控制指标；
- 3、本基金管理人在投资科创板股票过程中，将根据审慎原则，做好风险管理，切实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科创板股票具有下列投资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

基金资产投资于科创板股票，会面临科创板机制下因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包括但不限于流动性风险、退市风险、投资集中度风险、市场风险、系统性风险、股价波动风险、政策风险等。基金可根据投资策略需要或市场环境的变化，选择将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科创板股票或选择不将基金资产投资于科创板股票，基金资产并非必然投资于科创板股票。

1、流动性风险

科创板投资者门槛较高，流动性可能弱于A股其他板块，且机构投资者可能在特定阶段对科创板个股形成一致性预期，存在基金持有股票不能正常成交的风险。

2、退市风险

科创板执行比A股其他板块更严格的退市标准，且不再设置暂停上市、恢复上市和重新上市环节，科创板上市公司退市风险更大，可能对基金净值造成不利

影响。

3、投资集中度风险

因科创板上市企业均为科技创新成长型，其商业模式、盈利风险及业绩波动等特征较为相似，基金较难通过分散投资降低投资风险，若股票价格同向波动，将引起基金净值波动。

4、科创板上市公司股价波动较大的风险

科创板股票竞价交易设置较宽的涨跌幅限制，首次公开发行上市的股票，上市后的前5个交易日不设涨跌幅限制，科创板股票其后涨跌幅限制为20%，科创板股票投资者应当关注可能产生的股价波动的风险。

5、系统性风险

科创板企业为市场认可度较高的科技创新企业，在企业经营及盈利模式上存在趋同，所以科创板股票相关性较高，市场表现不佳时，系统性风险将更为显著。

6、股价波动风险

科创板新股发行价格、规模、节奏等坚持市场化导向，询价、定价、配售等环节由机构投资者主导。科创板新股发行全部采用询价定价方式，询价对象限定在证券公司等七类专业机构投资者，而个人投资者无法直接参与发行定价。同时，因科创板企业普遍具有技术新、前景不确定、业绩波动大、风险高等特征，市场可比公司较少，传统估值方法可能不适用，发行定价难度较大，科创板股票上市后可能存在股价波动的风险。

7、政策风险

国家对高新技术产业扶持力度及重视程度的变化会对科创板企业带来较大影响，国际经济形势变化对战略新兴产业及科创板股票也会带来政策影响。

基金管理人将在相关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中相应调整重要提示及风险揭示章节。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在办理基金申购、交易等相关业务前，应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

及相关业务规则等文件。

特此公告。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6月22日